

ICS 65.020.30

B44

备案号: 49042-2016

DB32

江 苏 省 地 方 标 准

DB32/T 2913.2-2016

实验用史宾格犬 第2部分： 饲养管理技术规范

Experimental Springer Spaniel Part II: Feeding And
Management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

2016-03-10 发布

2016-04-10 实施

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《实验用史宾格犬》共分为2个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实验用史宾格犬遗传、微生物和寄生虫控制；
- 第2部分：实验用史宾格犬饲养管理技术规范。

本部分为第2部分。

本部分按GB/T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制。

本部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实验动物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提出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、江苏省实验动物协会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宋珍华、高一龙、强京宁、颜泽清、温海、秦海斌、丁晓麟

实验用史宾格犬 第2部分：饲养管理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部分规定了普通级实验用史宾格犬设施、饲料及营养标准、繁殖、犬日常管理以及兽医监护、废弃物处理的技术要求。

本部分适用于普通级史宾格犬的饲养与管理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4923 实验动物 哺乳类动物的遗传质量控制

GB 14924.1 实验动物 配合饲料通用质量标准

GB 14924.2 实验动物 配合饲料的卫生标准

GB 14925 实验动物 环境及设施

3 术语和定义

3.1

史宾格犬 Springer Spaniel

是起源于英国的一种中小型运动犬，性格温和，身躯紧凑，耳朵下垂，被毛长度适中，在腿部、耳朵、胸部、腹部有羽状饰毛。

3.2

实验用史宾格犬 Experimental Springer spaniel

经人工饲育，对其携带的微生物和寄生虫实行控制，来源清楚，用于科学研究、教学、生产和检定以及其他科学实验用的史宾格犬。

3.3

种犬 Breed Dog

用于繁殖的成年犬，有种公犬和种母犬。

3.4

配种期 Mating Period

为母犬发情期，指接受公犬交配的第一天至最后一天。发情期大约为9天（4天-12天）。

3.5

妊娠期 Gestation Period

指母犬从卵子受精开始,经过卵裂形成胚盘在子宫着床发育成胎儿直至生产的全过程。妊娠期平均60天(58天-62天)。

3.6

产仔期 Birth Period

母犬生产的时间。

3.7

哺乳期 Suckling Period

指母犬哺乳仔犬直至断奶的时间。

3.8

仔犬 Puppy

指45日龄以内的犬。

3.9

幼犬 Puppy

指45日龄至6月龄的犬。

3.10

育成犬 Growing Dog

指6月龄-12月龄的犬。

3.11

成年犬 Adult Dog

12月龄以上的犬。

4 设施**4.1 场址选择**

4.1.1 场址环境应符合 GB 14925 普通环境的要求。

4.1.2 水源充足,水质应符合 GB 14925 的规定。

4.1.3 宜远离公共场所、居民住宅区、交通要道以及散发大量粉尘和有害气体的严重空气污染、振动或噪声干扰的区域及其它养殖场、屠宰厂等。

4.1.4 实验动物繁育、生产、实验设施应与生活区保持一定距离。

4.2 工艺布局

- 4.2.1 设施应与周围区域分隔，内部分区。按主导风向和地势高低，自上而下依次为生活管理区、生产区、兽医室、隔离区和废弃物处理区。废弃物处理区应单独设置，避免与生产区相邻。
- 4.2.2 清洁区与污物区分开。

4.3 设施建造

- 4.3.1 犬舍朝向利于通风及光照，栋间距 10m 以上，舍高 1.8m~2.2m；单只犬饲养面积见表 1。

表 1 犬单只饲养面积

类 别	面积 m ²
种公犬	3.5~5
怀孕母犬	2.0~3.5
哺乳母犬	4.5~10.0
育成犬	2.0~3.0
幼 犬	1.0~1.5

- 4.3.2 犬舍地面要高于舍外 10cm，略向外侧倾斜。
- 4.3.3 每栋犬舍前要设排水沟和运动场；运动场有遮阳措施，相邻运动场间设不低于 2 m 高的防护网墙，网孔最大间距直径小于 5cm。
- 4.3.4 建成后的犬舍的温度、照度、噪声等各项技术指标，应符合 GB 14925 中普通级实验动物（犬）设施环境指标（静态）要求。
- 4.3.5 其它设施：犬箱和犬床用于繁殖母犬产仔、哺乳和休息，一般用木板制成，底部铺设草垫，规格根据犬体型需要确定；食槽和水槽可固定于舍内地面，也可用可移动的食盆或水盆。

5 饲料营养

5.1 营养标准

史宾格犬饲料的营养标准，应符合 GB 14924.1 实验动物配合饲料通用质量标准。

5.2 卫生要求

饲料应保持清洁干净、新鲜，做到无杂质、无异味、无霉变，应符合 GB 14924.2 实验动物配合饲料的卫生标准。

5.3 饲料配合

- 5.3.1 应根据不同类别犬的营养需要标准供给，确保饲料安全、卫生和营养。
- 5.3.2 根据犬的品种、体型大小、性别、生理状态等制定饲料配方，科学配制日粮。
- 5.3.3 应使用商品全价颗粒饲料。适时对所用饲料进行检测，确保饲料的质量。
- 5.3.4 犬饲料变换，应逐步进行。

6 繁殖

6.1 种犬选择

应符合本品种的体型外貌、生长发育、繁殖性能等特征要求。种犬体型好、体质健壮、生长发育快、抗病力强，且来自于泌乳力强和产仔数高的种母犬。每头种犬均具有系谱记录资料，来源清楚。

6.2 选配

应采用同质选配，防止近亲交配。

6.3 交配方式

采用自然交配或人工授精；从种母犬阴道流血之日起第 10d ~ 12d 是最适配种时期；一般交配或授精 2 次，间隔 24h。

6.4 妊娠鉴定

妊娠 28 d ~ 32 d 后腹部明显增大，乳腺胀大，空腹可触摸到鸡蛋大小富有弹性的肉球；或于妊娠 35 d ~ 38 d 用超声波妊娠诊断仪进行检测。

7 饲养管理

7.1 种公犬

7.1.1 种公犬单圈饲养。

7.1.2 种公犬要保持足够的运动量。每天户外运动不少于 2 次，每次不少于 1 小时，配种前后禁止剧烈运动。

7.1.3 做好种公犬生殖器官的保健与护理，防止损伤和感染。定期检查精液，发现异常及时查明原因，采取相应措施。

7.1.4 种公犬初配年龄为 18 月龄，合理控制配种频率，每周配种不超过 3 次。

7.2 种母犬

7.2.1 初次配种宜在 18 月龄或第二次发情，发情期平均 13 天。

7.2.2 配种前期

7.2.2.1 适度运动，控制体况在中等或偏上。

7.2.2.2 制定配种计划。

7.2.3 配种期

做好发情鉴定和配种记录，对发情正常拒配种母犬应及时更换种公犬再配，或采用人工授精。

7.2.4 妊娠期

7.2.4.1 妊娠母犬要单独饲养，避免群放，严禁剧烈运动，每天室外活动 2~3 次，每次半小时以上，必要时牵引散放。

7.2.4.2 根据妊娠母犬的体况，供给全价营养饲料，妊娠期饲喂应少食多餐，每日喂 2~3 次为宜。

7.2.4.3 怀孕 56d 后进入产房；保持环境安静卫生。

7.2.5 产仔期

7.2.5.1 做好产前准备工作。保持母犬身体清洁，特别注意保持臀部、阴部和乳房周围清洁卫生，临产前消毒好产犬舍，做好产前检查，备好接产用具和必要的药品。

7.2.5.2 母犬分娩后，用温水清理外阴、臀部等部位，用热毛巾擦拭和按摩乳房，及时更换污染的铺

垫物。犬舍要及时清扫，保持干燥。

7.2.5.3 认真做好产仔情况记录，掌握仔犬健康状况。

7.2.6 哺乳期

7.2.6.1 提供营养全价、新鲜优质、适口性好、易消化的饲料；保持充足饮水。

7.2.6.2 加强母犬被毛梳理和清洗，保持全身清洁。

7.2.6.3 及时更换垫料；产房每周消毒1次；做好防暑保温工作。

7.3 仔犬

7.3.1 仔犬出生要及时剥离胎衣，尽快清除口腔及呼吸道中粘液、羊水等。

7.3.2 精心护理，防止仔犬窒息、受冻、挤压；及时让初生仔犬吃到初乳。

7.3.3 掌握仔犬的发育状况，定期称重、测量体尺，并做好记录。

7.3.4 有退化趾的仔犬，在出生后三天内切除退化趾，在出生后一周内实施断尾手术。

7.3.5 对于母乳不足或弱小仔犬应采取人工辅助哺乳。

7.3.6 仔犬在20日龄左右，开始提供营养丰富、易消化、半流质食物补饲。仔犬30日龄左右开始进行环境锻炼，并随日龄增大逐渐加强。仔犬到45日龄左右应逐渐断奶。断奶仔犬要少食多餐，每天喂3~5次。

7.4 幼犬

7.4.1 幼犬应定时定量供给营养全价、适口性好、易消化的饲料；自由饮水；餐具用后及时清洗、消毒。

7.4.2 发现食欲或精神不佳的犬，应及时采取措施；做好生长记录。

7.4.3 根据幼犬生长发育状况，适时分栏饲养。

7.4.4 幼犬的散放和运动要适度，以小型围栏运动场自由活动为主，运动量由小到大。

7.5 育成犬

7.5.1 体质、体重接近、公母分圈饲养，每舍不超过3只。

7.5.2 饲喂定时、定量，一犬一食盘；保证充足饮水；适度运动。

7.6 成年犬

单圈饲养，按8.5.2饲养管理。

7.7 饲养管理档案

建立完善的引种、配种、繁殖、系谱以及疫病防治档案。

8 兽医监护

8.1 驱虫

8.1.1 仔犬：20日龄驱虫一次，40日龄再驱一次。

8.1.2 幼犬：每1~2个月驱虫一次，驱虫前要进行粪便检查。

8.1.3 成年犬：每年春、秋各驱虫1次。

8.2 免疫

8.2.1 幼犬免疫程序：45 日龄进行犬瘟热和犬细小病毒预防接种，60 日龄进行犬瘟热、犬细小病毒、犬传染性肝炎预防接种，75 日龄进行犬瘟热、犬细小病毒、犬传染性肝炎预防接种，90 日龄进行狂犬病预防接种。

8.2.2 成年犬免疫程序：每年进行狂犬病、犬瘟热、犬细小病毒、犬传染性肝炎预防接种，必要时根据当地疫病流行情况，参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可选择增加接种犬副流感病毒、犬冠状病毒、犬钩端螺旋体等疫苗。

8.3 卫生消毒

8.3.1 设施入口、生产区入口设消毒池；消毒液定期更换，保持有效浓度。

8.3.2 设施每两周消毒一次，犬舍每周消毒一次。

8.3.3 工作人员进入设施要洗手，更换工作服、鞋帽；严控外来人员参观。

8.4 病犬护理

8.4.1 病犬须单独管理，传染病及疑似传染病犬要及时隔离，指派专人护理、饲喂。

8.4.2 病犬要供给营养丰富、易消化、适口性好的饲料，并按犬病防治人员要求饲喂。

8.4.3 遵照医嘱给病犬用药治疗，精心护理，认真观察病情变化，做好护理记录。

9 废弃物处理

9.1 废弃物处理应符合 GB 14925 的要求。

9.2 动物尸体应按 GB 14925 的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。
